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4—057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仓储物流相关参股公司 2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间接持有的4家仓储物流相关参股公司20%股权转让给黑石集团关联基金旗下相关子公司，4家参股公司20%股权的交易价格合计为人民币27,920.06万元。根据双方协商情况，现拟对部分参股公司20%股权交易价格进行调整，4家参股公司20%股权的合计交易价格人民币27,920.06万元不变，交易涉及的其他具体安排亦无变化。

● 本次对部分参股公司20%股权交易价格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本次对部分参股公司20%股权交易价格调整事项尚需各方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签署最终协议并履行相关股权交割手续，交易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为积极盘活存量资产，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流动性和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运营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佛山睿优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睿优”）、天津兴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兴建”）、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欣嘉”）及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睿信”）4家参股公司（以下合称“目标公司”）的20%股权，受让方系持有各参股公司80%股权的股东即黑石集团关联基金旗下相关子公司，上述4家目标公司20%股权的交易

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27,920.06 万元，采用现金方式支付。同时根据本次交易安排，公司将作为保证人分别为上述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目标公司 20%股权交割日起 2 年届满之日止。上述交易已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0 日、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一）交易价格调整情况

自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披露以来，各方有序推进交易各项工作，根据近期各方进一步友好协商情况，拟对部分目标公司交易价格进行调整，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本次交易价格确定提供参考。

本次交易采用协商定价方式，各方参考最新评估结果对其中部分目标公司转让价格进行调整，其中：成都欣嘉 20%股权的交易价格由人民币 3,113.56 万元调整为 4,247.99 万元，佛山睿信 20%股权的交易价格由人民币 9,892.76 万元调整为 8,758.33 万元，佛山睿优及天津兴建 20%股权的交易价格不涉及调整，交易涉及的其他具体安排无变化，本次调整不影响 4 家目标公司 20%股权的整体交易价格（人民币 27,920.06 万元）。

各目标公司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对目标公司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股权全部价值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佛山睿优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人民币 15,483.33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48,962.76 万元，评估增值 33,479.43 万元，增值率 216.23%。

天津兴建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人民币 16,084.88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19,482.43 万元，评估增值 3,397.55 万元，增值率 21.12%。

成都欣嘉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人民币 6,431.95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

币 21,075.10 万元，评估增值 14,643.15 万元，增值率 227.66%。

佛山睿信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人民币 12,053.75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42,646.97 万元，评估增值 30,593.22 万元，增值率 253.81%。

（二）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仓储物流参股公司 20%股权转让价格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成都欣嘉、佛山睿信 20%股权的交易价格分别调整为人民币 4,247.99 万元、8,758.33 万元，同时为提高决策及实施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员根据具体谈判情况，在 4 家目标公司 20%股权总交易价格不低于 27,920.06 万元情况下，可对其中部分目标公司股权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并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交付及履行卖方或保证人的相关责任等。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调整部分仓储物流参股公司的交易价格，系基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正常商业行为确定，通过沟通协商达成的共识，本次对部分目标公司交易价格进行调增或调减，并不影响 4 家目标公司 20%股权的合计交易价格，亦不会因此影响本次交易的整体损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部分参股公司 20%股权交易价格调整事项尚需各方履行完毕内部审批决策程序、签署相关协议并履行相关股权交割手续，交易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进展情况，如有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